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CL多媒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0)

委任CEO及執行董事

梁耀榮先生已被委任為本公司之CEO及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起生效。

TCL多媒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梁耀榮先生已被委任為本公司之CEO及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起生效，彼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管理，包括策略規劃、業務發展及營運。

梁耀榮先生，現年五十五歲，自一九七八年起在飛利浦公司連續工作二十八年，於二零零七年四月退任飛利浦消費電子執行副總裁一職。彼具有豐富商業管理經驗，曾全面地參與影音及消費電子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流程。彼亦擁有於中國、地區（亞太區）及環球（亞太區、歐洲、拉丁美洲及北美洲）之業務管理經驗。梁先生在新加坡大學（現新加坡國立大學）先後取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本公司與梁先生已訂立服務合約，任期兩年，經雙方同意的基礎上可續期一年。根據該服務合約，梁先生之薪酬為每年1,000,025美元（約相等於7,800,195港元）。梁先生亦有權收取不定額花紅，花紅金額按本公司不時釐訂及經董事會批准的表現花紅指引而定。彼亦有權參與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梁先生的董事酬金金額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之薪酬政策，並參考梁先生之資歷、經驗、責任、對本集團之貢獻及現時市場情況而釐定。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梁先生於現在及於過去三年內並沒有擔任任何上市公司之董事職位，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本公司股份中任何權益，亦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任何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概無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任何條文規定須予披露之資料，及梁先生概無牽涉任何須予披露之事宜，而董事會亦不知悉任何須予知會股東之任何其他事宜。

自梁先生之委任生效起，本公司主席李東生先生將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一職，但將會留任董事會主席一職。

董事會認為，梁先生於電子產品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及國際視野，為CEO一職的上佳人選。董事會相信，梁先生可為本集團帶來可貴貢獻，並可帶領本集團在國際市場上成功發展。此外，梁先生被委任為CEO後，本公司的主席及CEO將由不同人士出任，符合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對本集團之有效管理及營運有正面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梁先生加入本集團。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東生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

就本公佈而言，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所用匯率為7.80港元 = 1.00美元（倘適用），此兌換率僅用作說明用途，不構成關於任何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能會按此匯率或其他匯率兌換的聲明。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東生、呂忠麗、王康平、史萬文及袁冰，非執行董事羅凱栢，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湯谷良、Robert Maarten Westerhof及吳士宏。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